

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原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)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5 年 6 月 20 日, 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《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原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)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,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/指南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,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1、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地点: 嘉善县干窑镇庄驰路 18 号

建设规模: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, 不涉及具体的产品

建设内容: 在现有企业新厂区内新建厂房, 建设面积 6000m², 同时引进蓝宝石疲劳试验机、X 射线层析成像复合式三坐标等设备, 新建企业研发中心。

2、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18 年 9 月, 企业委托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《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, 2018 年 9 月 7 日通过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(原嘉善县环境保护局)审批, 文号: 报告表批复〔2018〕166 号。目前企业研发中心及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, 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条件, 并已委托中科检测技术服务(嘉兴)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。

对照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(2019 版)》, 企业已完成排污许可登记, 登记编号为: 913304001465938497002Z。

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开工建设, 2025 年 1 月 9 日竣工并开始调试。2025 年 1 月 9 日, 企业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(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)要求在公司网站公示了项目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。

3、投资情况

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900 万元, 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, 占 0.5%。

4、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内容: 企业研发中心及配套环保设施, 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。此外, 根据环评, 本项目涉及的辐射相关内容由企业另行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评价, 因此辐射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经核实及对照《关于印发<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环办环评函〔2020〕688号），项目实际建成内容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基本一致，本项目实际建设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形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1、废气

项目不产生废气。

2、废水

项目不新增员工，不产生废水。

3、噪声

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模拟试验设备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，企业已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：选用低噪声设备；设备运行中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。

4、固体废物

项目固废主要为试验废品，属于一般固废，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。

项目一般固废暂存依托新厂区固废仓库。根据现场调查，厂区设有1座一般固废仓库，仓库位于综合楼，面积约20m²，仓库地面进行混凝土硬化，能符合防风、防雨、防晒要求。

5、辐射

无。

6、其他环境保护设施

（1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

企业具备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，配备有应急物资，并制定了应急管理制度和定期演练计划。企业已按要求编制应急预案，并在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备案。

（2）规范化排污口、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

无。

（3）其他设施

根据环评，本项目“以新带老”措施为取消2015年募投项目环评审批文号分别为报告表批复[2015]296号（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）、报告表批复[2015]297号（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增产12500万套滑动轴承自动化建设项目）、报告表批复[2015]298号（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年产复合材料35万平方米建设项目）建设（保留烟粉尘、挥发性有机物、铅等污染物排放总量）。项目

验收时，上述项目均已取消，未实施建设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企业委托中科检测技术服务（嘉兴）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，监测期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正常运行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。

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：

（一）环保设施处理效率

1、废水治理设施

无。

2、废气治理设施

无。

3、厂界噪声治理设施

无。

4、固体废物治理设施

无。

5.辐射防护设施

无。

（二）污染物排放情况

1、废气

/

2、废水

/

3、噪声

监测结论：验收监测期间，新厂区东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为 60~61dB（A），夜间噪声为 46~47dB（A），其余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为 56~62dB（A），夜间噪声为 43~48dB（A）；新厂区东厂界噪声排放能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的 4 类限值，其他厂界均能满足 3 类标准。

4、固体废物

项目试验废品暂存依托新厂区固废仓库，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。厂区设有厂区设置 1 座一般固废仓库，为室内设计，能符合防风、防雨、防晒要求。

5、总量控制

本项目无需进行总量控制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项目已按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，根据检测结果，项目噪声能做到达标排放，固废有合理的处置去向，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依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原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，较好的执行了环保“三同时”的要求，验收资料基本齐全，环境保护措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意见的要求建成，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环保管理制度，各主要污染物指标达到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，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意见要求，不存在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第八条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，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，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

- 1、完善环保管理制度，加强企业内部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。
- 2、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及相关管理要求，完善项目验收报告和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；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境信息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人员信息详见“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原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”。

验收工作组签字：

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6月20日



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原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

有限公司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

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组成员表

序号	验收组	姓名	工作单位	类别	职称	联系方式	签名
1	验收负责人	浦四金	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组长		13575322338	浦四金
2	验收参加人员	丁春生	浙江工业大学	验收专家	教授	13958056597	丁春生
3		牟艳军	杭州勤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验收专家	高工	13456941078	牟艳军
4		周露洪	浙江凯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	验收专家	高工	18868799905	周露洪
5		熊炜	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建设单位		18057321963	熊炜
6		刘瓚	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	环评单位	高工	13666766082	刘瓚
7		赵骏	中科检测技术服务（嘉兴）有限公司	监测单位	中级工程师	13586462211	赵骏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11							
12							
13							
14							
15							